

中共宁夏大学委员会文件

宁大党发〔2022〕22号



关于印发《宁夏大学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单位：

《宁夏大学 2022 年工作要点》已经 2022 年第 6 次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宁夏大学 2022 年工作要点

中共宁夏大学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7 日

附件

宁夏大学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学校工作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学校第七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双一流”建设、“部区合建”为抓手，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毕力同心、苦干实干，推动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先行区、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贡献学校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凝心聚力齐攻坚，全力推进重点工作落实

（一）扎实做好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突出迎接和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这条主线，通过主题宣讲、交流研讨、研究阐释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上来。

（二）坚决抓好自治区党委巡视整改“回头看”工作。不断强化做好巡视整改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做到系统改、全面改、彻底改，确保整改措施落地见效。

（三）开展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换届。精心制定方案、稳妥组织实施，切实把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优秀干部选拔到党组织书记队伍中，激励干部干事创业。

（四）全力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各项工作。认真落实学校2021—2025年“双一流”建设整体建设方案、“双一流”建设一流学科建设方案，确保化学工程与技术一流学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五）全面深化综合改革。落实学校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方案，制定科学研究与成果评价办法（暂行），修订科研项目及经费管理办法。推进本科生院、研究生院、教学运行与保障部改革，全面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成立科学研究院、人文社科处，增强科学研究能力。组建新能源与材料学院。推进“大学工”“书院制”“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改革，构建一体化育人体系。推进二级单位考核、绩效评价、创收经费管理改革，出台二级单位创收经费管理办法，充分激发校院两级办学活力。推进房屋资源优化调配改革，出台房屋资源分配、使用与收费管理办法，切实提高房屋资源使用效益。推进仪器设备管理与分析检测中心改革，进一步构建实验仪器设备综合效益最大化的长效管理运行机制。坚持以改革推进中卫校区新发展。用后勤社会化改革的新成

效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六）强化科研攻关。下功夫开展有组织的科研，力争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自然科学基金杰（优）青、国基金面上项目立项有新突破，争取 2022 年度科研立项经费保持在 3 亿元以上。全力推进西北土地退化与生态恢复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脱培”，力争葡萄与葡萄酒教育部工程技术中心进入国家级建设行列。在科技奖励的层次和数量上实现新突破。推进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确保年度建设任务按期完成。

（七）大力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召开学校党委人才工作会议，举办贺兰山青年国际论坛。主动超前谋划，加大博士等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加强“长江学者”“万人计划”、“百千万人才工程”等人才项目、人才工程申报工作，力争高层次人才数量有新突破、贺兰山学者任务评价驱动等取得明显进展。

（八）加大学位点、专业、教材建设力度。紧紧围绕博、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狠抓拟申请的一级学科和专业学位博士点、硕士点重点培育工作，为 2023 年学位点申报实现突破打下坚实基础。认真做好专业认证迎检工作，确保化学、学前教育 2 个师范类专业及机械工程和食品科学与工程 2 个工程教育专业认证通过。召开教材工作会议，修订完善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支持高质量教材成果产出。

（九）积极扩大合作交流。力争机械工程学院与马来西亚彭亨大学合作举办机械工程专业本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获批立项并

实现年度招生。积极争取与 1—2 所香港或澳门地区高校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力争获批教育部《2022 年台湾铭传大学学生赴宁研学项目》。

（十）提高实验室安全管理能力。全面组织开展“2022 年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切实解决实验室安全薄弱环节和突出矛盾，建立健全项目风险评估与管控机制和定期安全检查机制，出台特种设备管理办法（试行），构建学校、二级单位、实验室三级联动的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

（十一）加强二级单位效能建设。着力开展“基础性工作专项提升行动”，通过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工作宣传展示、基础资料管理等，进一步规范基础工作，提升管理效能。

（十二）增强基本条件保障。科学规划施工，把新校史馆打造成具有特色的文化名片。完成新闻传播学院与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实验大楼项目竣工结算、财务核算及项目验收，按计划推进新农科人才培养与创新研究院项目建设，力争教学综合楼项目年内完工进入竣工验收阶段。

（十三）抓紧抓实抓细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及时修订完善有关工作方案，强化医教协同，加强师生健康监测、信息报送，有效应对突发应急事件，全面开展爱国主义卫生运动，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聚焦内涵建设，全面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十四）加快“双一流”建设、“部区合建”步伐。一是制定

一流学科建设规划，指导全校学科快速发展，打造学科高原高峰，提升学科建设水平。二是实施新一轮“双一流”建设重点项目，利用“双一流”动态监测与绩效管理系统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不断提升建设成效。三是支持优势特色学科做大做强，以创新驱动平台为依托，切实增强服务能力。四是扶持有基础和潜力的学科，为未来发展培育新的学科增长点。五是推进“部区合建”学科群大型系列研究设施（平台）建设，以关键技术问题突破为牵引，着力产出具有标志性的重大成果。

（十五）促进人才培养质量提升。一是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提高思政课铸魂育人实效性。二是成立课程思政研究示范中心，建设新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巩固已结项课程思政建设成果，推动“课程思政”建设从“量”向提质增效上发展。三进一步落实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以“课程组”团队为单元，为人才培养配置更加优势的人力资源。四是加大新农科、新农科、新文科人才培养力度，推动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五是开展基层教学组织建设考核评价，巩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成果。六是修订课程重修、替换、安排实施细则等，加强日常教学运行监管、教学质量监控与教学督导。七是推进实验室建设和实践教学工作，增强学生实践能力。八是加大已获批一流专业经费支持力度，培育建设2022年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在国家级、自治区级教学平台，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基地、国家级教学成

果奖、省级一流本科专业、第三批国家“一流课程”申报上实现突破，建成百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九是制定本科生学业预警工作实施细则，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十是组织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4个专业完成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推进英语等6个师范类专业获得认证受理。十一是进一步完善“本一硕一博”贯通的教育培养体系，健全博士研究生申请一考核招生选拔机制，改革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加快建设科教融合、产教融合的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体系，修订关于申请授予硕士、博士学位规定。十二是实行更为灵活的留学生招生制度，推进留学生“2+2”联合培养项目，吸引更多留学生来校学习。十三是加强预科教学组织建设，提升预科教育培养质量。十四是立项建设1000余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60余项校级学科竞赛项目，精心组织“互联网+”等各类创新创业大赛，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十六）提高学生工作水平。一是研究探索学生资助工作新模式，提升资助工作精准度和有效性。二是持续做好日常心理咨询与辅导、心理危机排查与干预，抓好新生心理测评、建档和回访工作。三是及时调整招生政策，充分运用多种方式加大招生宣传力度、加强招生工作交流，进一步优化生源结构。四是大力拓展就业市场，强化就业能力培训，下大力气帮助毕业生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五是加强学生军事训练和国防教育，鼓励和引导全校适龄大学生报名应征入伍，做好入伍及退役学生帮扶工作。六是发挥好学校“全区高校辅导员研修基地”平台作用，

不断提升辅导员研究能力和职业能力，力争在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年度人物评选中取得更加优异成绩。

（十七）增强科研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一是围绕自治区九个重点产业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认真组织申报自治区重大、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确保科研经费持续递增。二是建立校级创新平台动态考核机制，优化布局一批新平台，支持跨学科、跨领域校级科研团队建设，切实增强科技创新能力。三是进一步完善学校科协组织体系，开展多元化的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四是不断提升科研管理能力，更好服务科研人员。五是组织专家深入园区、基地、企业等，加强科技合作，加大成果转化力度，解决产业技术难题，彰显服务社会成效。六是加大阿拉伯国家研究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等社科平台建设力度，在决策咨询、产业发展等方面增强服务能力。

（十八）强化师资队伍建设。一是巩固拓展“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强化年”成果，加强师德师风考核，建立师德师风档案，充分发挥师德师风建设基地引领示范作用；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构建学术委员会评价、教学督导评价、研究生评价和导师自我评价“四位一体”的立德树人考核体系，加强专业学位硕士生校外导师考核和管理。二是借力有影响力的招聘平台宣传学校引才政策，通过全职引进、协议工资、贺兰山学者特聘计划、预引进、备案人员等方式集聚各类人才。三是积极与国内知名高校合作开展教学研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新入职教师培训等项

目，促进教师能力提升。四是加强在职教师培养，多途径提升教师学历水平。

（十九）深化拓展交流合作。一是建立与对口合建高校学院、学科对口帮扶合作关系，协助推进“一流学科”与对口合建高校二级单位年度联席会议，在学科人才引育等方面开展务实合作。二是持续开展与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联合培养专业研究硕士双学位项目、“丝绸之路产学研用国际联合导师培养研究生”项目，积极拓展学生线上国际交流学习等项目，开拓学生国际化视野。三是组织申报教育部葡萄与葡萄酒工程专业本科层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开拓合作办学路径。四是围绕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建立学校与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等各方面的战略合作关系，开展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合作交流，为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机制保障。

三、强化公共服务保障，提高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水平

（二十）提高财务、资产、基础设施保障能力。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深化学校综合预算改革，建立“定额+项目”的项目库管理模式，优化预算收入管理模式，加快资金执行进度。二是依法依规做好招标采购工作，加强国有资产全流程管理，提高使用效益。三是实施学生实验室、公寓、食堂维修改造项目，改善学生实践实习、住宿、就餐条件。四是绿化美化校园环境，营造良好学习工作氛围。

（二十一）提升公共资源服务水平。一是推进智慧图书馆建

设，新增图书（含电子书）12万册，加强数据库建设，提高文献资源向社会开放程度。二是加强档案征集编研，推进档案数字化工作，做好档案安全管理。三是推进“网上服务流程”建设，加强信息系统一体化建设，增强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提升校园信息化建设水平。四是突出集中式受理、一站式服务，推进师生服务中心建设。五是增加文化素质教育课程，注重更新和维护场馆设备，提升服务能力。六是科学规划利用土地资源，更好满足涉农学科教学科研实习用地需求。

（二十二）多途径增强教育服务供给能力。一是严把教学、考试关，提高成人高等学历教育质量，发挥好国家级、自治区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作用。二是进一步扩大校友组织规模，积极拓展与校友的合作项目，在服务校友工作中提升学校影响力。三是认真做好全区中小学、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积极服务教师职业发展。四是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求发展”的办刊理念，进一步优化编辑出版流程，逐步推进期刊数字化转型，不断提高学术质量和编校质量。

（二十三）进一步改善民生。一是持续加大附属中学建设力度，力争在中考、高考中有较大突破；支持附属小学建设。二是持续加强教职工午餐保障工作。三是抓紧推进购买社会专业化医疗服务。

（二十四）维护校园和谐稳定。一是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坚持不懈开展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各类安全宣传教育，防范打击电

信网络诈骗，加大安保人员培训力度，加强技防设施升级改造，构建人防、物防和技防并重的安全保障体系。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二是聚焦亮点特色，紧扣规范要求，提高信息报送工作质量，更好发挥服务决策作用。三是严格落实保密制度，强化保密宣传教育，筑牢保密安全防线。

四、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二十五）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一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来宁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三是坚持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文章、重要指示，领会精神实质，指导工作实践。四是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党委常委会会议议事规则等制度，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重要作用，提高依法治校能力。五是加强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增强政治素质。

（二十六）夯实基层党组织基础。一是推进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推进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作，以标准化建设引领带动建设一批先进党组织。二是不断完善基层党组织议事

决策制度，增强党组织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提升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三是加大在低年级学生、高层次人才中发展党员工作力度，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强化校院两级党校建设，激发党员队伍生机活力。四是加强学院专职组织员力量，加强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探索党务工作者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提振党务工作人员干事创业精气神。五是健全完善机关党建规章制度，推动机关党建工作质量提升。六是持续开展教育、智力、科技、消费扶贫，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十七）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一是修订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任职试用期干部考察办法等，完善选人用人工作机制，提高选人用人工作精准度。二是做好“人才盘点”，加大优秀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力度，建设年龄结构合理、学科结构相互补充、充满活力的干部队伍。三是注重科级干部队伍建设分析研判，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学校事业发展储备干部。四是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干部素质能力。

（二十八）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建设。一是高举思想旗帜，紧扣工作主线，加强宣传引领，努力营造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浓厚氛围。二是深化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和“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有效发挥“易班”平台对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的引领作用。三是深化“四史”教育，坚持把爱国主义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等贯穿育人全过程。四是修订党委网络意识形态工作

责任制实施意见等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推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 20 条，建好学校舆情研究中心，构建意识形态工作协调联动机制，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网络舆情管控引导，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安全。五是持续推进文明校园创建，加强校园文化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校园文化品味，启动“四个一”工程校园文化品牌项目，即：写好一个剧本、演好一台话剧、树好一个雕塑、种好一片沙枣林，年内完成剧本和舞台话剧排练。六是落实学校新闻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提升学校融媒体中心建设水平，加强新闻网、学习强国号等平台信息发布的监督管理；加大“部院共建”力度，助力校园广播站、电视台建设，助推内外宣工作取得新成绩。七是在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持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学习宣传活动。

（二十九）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压紧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督促各级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自治区、学校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持续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二是加大日常监督力度，准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深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三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八条禁令”要求，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持续防范和查处“四风”隐形变异问题，加大通报曝光力度，有效开展“清风校园”创建等

工作,确保学校形成良好的政治生态和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四是深入开展领导干部“廉政警示教育周”活动,加强党员干部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推进廉洁文化建设。五是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动纪检监察监督与审计、财务监督、校内巡察监督贯通协同,做好二级党组织设置纪委的试点工作。六是开展“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建设年”活动,锻造纪检监察铁军。七是加强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工程跟踪审计等,强化审计整改,推动审计结果运用。八是对6个基层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对3个基层党组织开展巡察“回头看”,全面推进督查工作。

(三十)做好统一战线、群团、离退休工作。一是制定党外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及队伍建设实施办法,支持各民主党派自身建设,组织开展各党派、统战团体换届后培训,夯实共同思想基础。二是建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常态化宣传教育机制,不断加强宣讲队伍建设,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展厅”,不断巩固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三是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培育创建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学校力争获批创建第十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设立民族宗教理论与政策(虚拟)研究室。四是督导落实防范和抵御宗教渗透“四级网格”工作机制,校地协同联动加强民族宗教工作。五是加强双代会提案办理、做好双代会代表改选,持续开展“模范教职工之家”等创建,常态化开展多种教职工文体活动,加强困难教职工帮扶救助,依法依规做好教职工福利保障和节日慰问,建设“智

慧工会”。六是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建带团建工作，强化广大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共青团实践育人工程，加大基层团组织建设和完善共青团改革评价机制，提升第二课堂工作科学化水平，强化学生组织管理和指导，推进从严治团。七是做好宁夏老年大学宁夏大学分校教学管理工作，加强离退休党组织建设，不断提高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质量。八是充分发挥“五老”作用，进一步推进关心下一代工作更好发展。

附：《宁夏大学 2022 年工作要点》明确的主要工作事项

附：

《宁夏大学 2022 年工作要点》 明确的主要工作事项

一、拟出台的重要文件

1. 宁夏大学关于申请授予硕士学位规定（修订）
2. 宁夏大学关于申请授予博士学位规定（修订）
3. 宁夏大学一流学科建设规划
4. 宁夏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
5. 宁夏大学科学研究与成果评价办法（暂行）
6. 宁夏大学科研项目及经费管理办法（修订）
7. 宁夏大学二级单位创收经费管理办法
8. 宁夏大学房屋资源分配、使用与收费管理办法
9. 宁夏大学特种设备管理办法（试行）
10. 中共宁夏大学委员会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意见（修订）
11. 宁夏大学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修订）
12. 宁夏大学任职试用期干部考察办法（修订）

二、拟举办的重要会议

1. 宁夏大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2. 宁夏大学党委人才工作会议
3. 宁夏大学教材工作会议

宁夏大学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 年 3 月 8 日印发

（共印 5 份）